

内 部 交 流

营商环境工作动态

(15)

平顶山市营商环境建设服务中心

2021 年 6 月 22 日

【本地速览】

九届市委启动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 6 月 18 日，市委第七巡察组对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党组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工作动员会召开，标志着九届市委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工作正式启动。按照市委统一部署，本次巡察安排 8 个巡察组，对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发改委等 31 家单位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查，同时对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人民检察院等 8 家单位进行延伸了解，对人民银行平顶山市中心支行、平顶山银保监分局、市税务局等 6 家单位进行调研走访。这次巡察的主要任务是，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重要论述，对照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对照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深入查找在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存在的政治问题、责任问题、作风问题和腐败问题。

副市长刘文海调研服务业企业发展情况 6月16日,副市长刘文海带领市发改委、市统计局等有关部门负责人先后到卫东区、邙县调研服务业企业入库(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库)和服务业“两区”建设情况。刘文海先后来到市科技大市场、河南贝纳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平顶山微医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河南千机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尚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了解企业发展运营情况及遇到的问题,并与卫东区、邙县有关部门负责人及部分企业代表座谈。刘文海要求,有关部门要加大工作力度,创新服务举措,积极引进外来生产型服务业企业进驻,助推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要加大服务业企业入库力度,出台、落实奖惩措施,综合运用宣传发动、服务保障等各种有效措施,实现达标企业应入尽入;要加大对服务业企业的监测和调度力度,确保完成经济运行目标任务。

我市制定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制度工作方案 为加快推进我市营商环境建设,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监督作用,我市决定建立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制度。根据《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相关规定,参照省营商办《关于建立河南省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制度的实施意见》,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平顶山市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制度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对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

的人员组成、选聘条件、工作职责、选聘程序、工作流程等方面做出详细说明，该《方案》的出台标志着我市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制度建立。

我市印发《贯彻落实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大会重点任务分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大会精神，推动我市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市营商办根据市委书记周斌同志讲话要点，制定了《贯彻落实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大会重点任务分工》（以下简称《任务分工》）。《任务分工》要求，要深入查找优化营商环境短板弱项；通过实施营商环境“一号改革工程”、提升政务效能、加强要素保障、树立法治权威、创优社会环境、常态长效服务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全面升级；通过加压责任、加力监督、加浓氛围强化优化营商环境组织保障。

在全市范围内销售预包装食品7月1日后只需备案即可 自今年7月1日起，在全市范围内，食品经营中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将由审批食品经营许可发放许可证改为备案管理。同时也将优化食品小经营店登记方式，将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小经营店登记一并纳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备案办理。此次我市在全省率先启动许可改备案改革，旨在进一步营造更加便利宽松的营商环境。

市住建局召开“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 6月15日下午，市住建局在局13楼会议室召开了清理歧视性和不公平市场待遇政策措施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会议由副局长王明成主

持。会议传达学习了《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河南省司法厅关于清理歧视性和不公平市场待遇政策措施的通知》《关于规范政商交往行为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实施办法》《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并对相关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郟县营商环境问题集中交办会召开 6月21日下午，郟县营商环境问题交办会在县发改委召开。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王彦锋，县发改委主任姚灿锋出席会议，全县34个单位主管副职及部分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参加了会议。会议对80项营商环境突出问题进行了集中交办。

宝丰县行政服务中心以监督小窗口服务大民生 为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宝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按照“放管服”要求，坚持监督与服务并重，按照“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事项梳理要求，不断强化政务服务事项监督管理工作，做到了对应取消的事项坚决取消，对承接保留的事项，不断优化审批流程、减少办事环节、压缩办理时限，切实提高服务效率，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今年以来，共发调查问卷200余份，对窗口负责人进行廉政谈话20余次，向窗口单位提出整改意见8次。截至目前，全县1801项政务服务事项，事项办理时限压缩88.44%，不见面审批事项占96.45%，最多跑一次事项占97.33%。

高新区紧盯企业“烦心事” 心系企业解难题 高新区聚焦服务惠企，集中精力办实事，每日更新企业需求清单，着力为企业

业办实事、解难题、减负担，推动园区经济高质量发展。高新区尼龙新材料产业园区建立企业家微信群，服务群内，有专门的工作人员在群内全天候为企业提供各类专业咨询服务及受理企业反映的方方面面的问题。园区不断探索服务新举措，安排专员下沉企业一线，了解企业实际需求，通过一对一的跟踪服务，为企业和各类人才提供贴心服务。2021 年上半年，园区先后为宝程科技有限公司、明明李软件有限公司等重点企业线上解决问题 53 起。

【外市动态】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通电子保函业务 为优化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2021 年 4 月，洛阳市正式上线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该平台所包含的电子保函功能模块已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接完毕。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投标的项目，保证金缴纳方式具备银行转账和电子保函并行的功能，投标人可自行选取。电子保函全程线上操作，登录系统后，选择拟参与投标项目在线申请电子保函，出函机构便可在一个工作日内开出电子保函。截至目前，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累计开出电子保函 59 单，共计 1019 万元。

济源示范区推行“告知承诺”提高办电速度 5 月份，济源示范区围绕 10 千伏及以下电力接入工程行政审批办理过程中的难点、堵点和痛点问题，研究手续简化可行性，制定审批事项告

知承诺实施标准，发布《用电报装外线接入工程告知承诺审批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通过政府定标准、企业作承诺、过程强监管“三步走”，有力推动办电更高效、服务更优化。《暂行办法》的执行，实现用电报装外线接入工程由事前“行政审批”改为事后“行政监管”，办理时长由5个工作日压减至1个工作日。同时，国网济源供电公司以“人民电业为人民”为宗旨，主动提供“保姆式”服务，帮助企业充分知晓改革内容，自觉运用改革成果，变“企业跑”为“代办跑”，实现企业办电“零跑趟”。

驻马店汝南县实现点击“一码通”诉求“立马办” 为最大限度地避免干部走访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做到“有事随叫随到、无事坚决不扰”，让企业安心生产、宁静经营，汝南县纪委、营商办、督查局组织开发微信小程序，共设“我要投诉、我要咨询、我要求助”等3个版块，企业和群众只要通过手机点击微信二维码，即可进入程序反映问题、咨询事项、寻求帮助，并可从上门回访、电话回访、邮件回访等选择自己方便的回访方式，推动后台迅速转办、联动办理，实现点击“一码通”，诉求“立马办”。截至目前，该县优化营商环境投诉咨询求助微信小程序已经收集各类企业诉求73条次，7天内办结69件，其余4件正在办理中。

濮阳市聚焦企业关切切实为新开办企业减轻负担 濮阳市为减轻企业负担，以“放管服”改革为抓手，通过开展“企业大走访”

活动，全面收集、梳理、分析增加企业负担的重要事项，督促责任单位按时解决。目前，濮阳市新开办企业线上办理只需填写注册信息、线下办理只需勾选一张表单，凭一张身份证即可完成企业开办全流程，当天可领取包括营业执照、4枚公章（企业公章、财务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税务 UKey，银行开户账号、社保账号、医保账号、公积金账号在内的“大礼包”，并可根据企业意愿免费邮寄，真正实现“一窗办理、一日办结，全部免费”，该做法大大减轻了企业负担，受到广大新开办企业的一致好评。

鹤壁市交通执法领域“上门纳谏”专项整治力促营商环境优化 6月16日，鹤壁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党委书记、支队长张新华带领相关大队负责人深入鹤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企业座谈。通过与企业开展座谈交流、发放调查问卷，执法支队“取经纳谏”，对梳理的意见和建议列出清单，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根源，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整改措施逐一组织落实。张新华表示，执法支队将常态化开展大走访、大调研活动，继续查找执法服务中存在的薄弱环节，真正做到监管更强、服务更优，切实解决群众办事不便捷和执法服务突出问题。

【外埠信息】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常会提出金融机构 6 方面减费措施 李克强总理 6 月 18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进一步推动金融机构减费让利惠企利民。李克强指出，去年金融机构减费让利有效支持了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特别是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减费让利措施，对经济稳定恢复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今年要继续发挥金融机构作用，采取减费措施，帮助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降低成本，减轻上游大宗商品涨价传导压力。会议上确定 6 方面减费措施，包括：鼓励免收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支付账户提现手续费，将网络支付商户手续费降低 10%，降低银行卡刷卡手续费，推动减免小微企业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推动降低自动取款机跨行取现手续费等。这些措施预计每年可为企业和群众减负 240 亿元。

商务部不断优化营商环境让更多外资搭上中国发展快车 商务部近日发布的数据显示，今年前 5 个月，全国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超过 1.8 万家，同比增长 48.6%，比 2019 年同期增长 12.4%，其中欧盟实际投资同比增长 16.8%。6 月 17 日商务部召开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指出，从今年前 5 个月的情况来看，外国投资者仍然继续看好中国经济的发展前景和中国市场的巨大潜力。今年以来，中国吸收外资实现较快增长，特别是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的数量大幅增加，这充分说明外国投资者对中国营商环境的认可、对在华长期投资的信心。下一步，商务部将按照党中

央、国务院部署，持续推动建设高水平开放平台，扩大外商投资市场准入，加强重点外资企业和项目的服务保障，不断优化营商环境，让更多的外国投资者搭上中国发展的快车。

深圳市营商环境 4.0 版发布 6 月 18 日，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发布深圳营商环境 4.0 改革政策，进一步加大营商环境改革力度。4.0 改革政策打的是一套“组合拳”，由《深圳市 2021 年深化“放管服”改革 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清单》《深圳市 2021 年推进四个“十大”改革措施 持续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工作方案》《深圳市贯彻实施方案》三部分构成，重点围绕改革试点、平台建设、专项行动、法治保障等关键领域创新谋划提出了四个“十大”改革措施，统领全年重点改革任务推进落实。具体包括：开展十大率先改革试点；打造十大功能性服务平台；推进十大营商环境前瞻性立法；实施十大市场主体获得感提升专项行动。

苏州工业园区营商环境“优上+优” 为持续打造更优营商环境、更强比较优势的开发区、自贸片区，近日，苏州工业园区对外发布《苏州工业园区优化营商环境创新行动 2021》（简称苏州营商环境 4.0 版），同时发布中、英、日、韩 4 种语言版本。苏州营商环境 4.0 版分为总体要求、三大任务、组织实施等 5 个部分，共计 187 条举措，其中全国领先的举措近七成。苏州营商环境 4.0 版对标国际、国内地区最先进的做法，实施电网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公开土地所有权信息及地块地图信息；推进社保代扣业务对所有商业银行开放等近 30 项直面企业诉求的措

施；确定需跨部门协调、经费支持、完善机制等 40 余项全年重点推进的任务等，为苏州工业园区打造“优上+优”营商环境提供了助力。